**关于做好2024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2024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）、（高校辅导员研究）、（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）申报已经开始，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内容**

具体申报通知详见附件，以下是申报通知网址：

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申报通知网址：[http://www.moe.gov.cn/s78/A13/tongzhi/202403/t20240319\_1121205.html；](https://www.sinoss.net/c/2023-03-24/629735.shtml%E3%80%82)

高校辅导员研究申报通知网址：[http://www.moe.gov.cn/s78/A13/tongzhi/202403/t20240319\_1121208.html；](https://www.sinoss.net/c/2023-03-24/629738.shtml%EF%BC%9B)

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通知网址：http://www.moe.gov.cn/s78/A13/tongzhi/202403/t20240319\_1121209.html.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任务项目实行限额申报，每所高校限报2项，其余均不限项，其他申报条件详见通知。

**三、申报办法**

市教育厅（教委）为单位，其他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所属高校以教育司（局）为单位（以下简称申报单位）集中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2.本次专项任务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网络平台在线申报。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项目申报系统（以下简称“申报系统”）为本次项目申报的唯一平台，请及时关注教育部社科司主页（www.moe.gov.cn/s78/A13/），网络申报办法和流程以该系统为准。

3.自2024年3月22日开始受理项目网上申报。申请人可登录申报系统下载《申请评审书》及其他附件，按要求填写材料并上传申报系统，本次专项任务项目我校申报截止日期均为**2024年4月17日**，请于**4月17日前**完成网络申报工作，并以部门/学院为单位，将纸质版申请书一式3份报送社会科学处（北京路校区尚学楼1108室）。

4.项目经费按照《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教〔2021〕285号）使用和管理，需按照研究实际需要和资金开支范围，科学合理、实事求是地按年度编制项目预算。

**四、其他要求**

1.申请人应认真阅研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及以往立项情况，提高申报质量，避免重复申报。

2.本次项目评审采取匿名方式。为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，《申请评审书》B表中不得出现申请人姓名、所在学校等有关信息，否则按作废处理。

3.申请人应如实填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三年申报资格，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。

4.各申报单位应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，并确保填报信息准确、真实，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。若存在弄虚作假、出现意识形态问题等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三年本单位申报资格。

联系人：宋露露；联系方式：83559183

附件：

1.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4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(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)申报工作的通知

2.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4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(高校辅导员研究)申报工作的通知

3.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4年度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社会科学处

2024年3月20日